校内文科各院、所：

    根据《四川大学专职博士后研发基金资助实施办法》（川大人[2017]23号），经研究，学校将启动竞争性的2018年度“四川大学专职博士后研发基金”专项（哲学社会科学）项目申报工作。请各单位根据“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职博士后研发基金（哲学社会科学）2018年度申请指南”要求组织申报。现将项目申报的有关事项强调说明如下：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基本要求

1、申报人应当是本校专职博士后。

2、项目负责人学术道德良好，无不良科研行为记录。

3、本基金每人只能申报获准资助一次。

（二）具体要求见申请指南（附件1）

三、申请书的受理要求

 1、申请书填写：要求语言精炼，数据真实、可靠。申请书按统一格式填写（见附件2）。

 2、申请书规格：一律用A4纸打印并左侧装订成册，交一式5份（至少一份原件）。

 3、项目申请书由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 4、本次申报实行网上申报和提交纸质材料相结合的方式。申报人须先登录社科处“社科科研管理系统”，进行网上申报并提交申报书电子版，再将申报书纸质版交各单位科研秘书，由科研秘书统一将材料报交至社科处并将《申报汇总表》电子版发送至yang\_f@scu.edu.cn。

 5、报送地点：纸质材料交社科处210室。

 6、申报时间：即日起至5月22日止。

联系人：杨帆 13880227898

四川大学社科处

2018年5月11日